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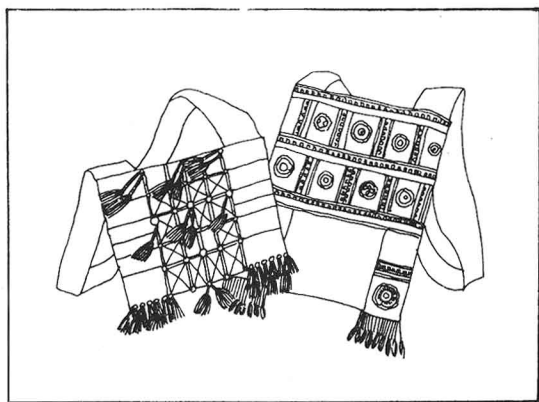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



责任编辑：栾禄璋

责任校对：侯俊华

责任设计：鲁宁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

辽宁美术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民族北街29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辽宁美术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 × 1168 1/32 印张：6

印数：1—410

1990年10月第1版 1990年10月第1次印刷

I S B N 7—5314—0728—0

J · 147 定价：5.90元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文化

目 录

序 言·····	1
一、服装是人类走向文明的标志·····	3
二、服装是人类精神力量的外溢·····	7
三、造成服装款式差异的诸因素·····	11
四、关于服装的功能分析·····	20
五、各民族服饰的基本状况·····	33
附 图·····	89
满 族·····	91

朝鲜族·····	93
♥蒙古族·····	95
赫哲族·····	98
达斡尔族·····	100
鄂温克族·····	101
鄂伦春族·····	102
√回族·····	104
撒拉族·····	104
东乡族·····	105
√土族·····	106
保安族·····	107
裕固族·····	108
维吾尔族·····	110
哈萨克族·····	110
柯尔克孜族·····	112
锡伯族·····	112
塔吉克族·····	113
塔塔尔族·····	114

乌孜别克族·····	114
俄罗斯族·····	115
✓藏 族·····	116
门巴族·····	121
珞巴族·····	121
✓彝 族·····	123
羌 族·····	129
✓白 族·····	130
仡佬族·····	132
✓苗 族·····	133
景颇族·····	145
✓怒 族·····	146
✓独龙族·····	146
✓水 族·····	148
✓拉祜族·····	149
侗 族·····	152
黎 族·····	154
京 族·····	156

仡佬族·····	157
✓ 壮 族·····	157
✓ 布依族·····	160
· 傣 族·····	161
✓ 傈僳族·····	163
毛难族·····	164
· 哈尼族·····	164
畲 族·····	168
✓ 普米族·····	169
土家族·····	170
· 基诺族·····	171
· 德昂族·····	172
✓ 阿昌族·····	174
· 佤 族·····	174
高山族·····	177
· 纳西族·····	179
✓ 瑶 族·····	180
· 布朗族·····	182

序 言

我们中华民族有着四千年的文明史，在这个漫长的历史进程中，世世代代以他们的勤劳和智慧，创造了人类历史上悠久的物质文明，为推动人类历史进步和社会发展作出了不朽的贡献。

在我们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辽阔疆土上，生息着五十六个民族，他们虽然有着各自的文化传统、宗教信仰和生活习俗，但却共同为祖国的繁荣昌盛、为祖国的历史文化付出了艰辛的劳动和不懈的努力。

中国自古以来就有着“衣冠之国”的美称，这不仅因为她是发明织造技术最古老的国度之一，是那条闪烁着绮丽而深邃之光的古代商道——丝绸之路的开拓者，也因为远在公元前十一世纪的周代，中国就已经出现了较为完备的服装文化。那时，中国人还在世界的许多角落

不知丝绸为何物的时代，就已从冠帽、衣裳到鞋履、佩饰——整个人的躯体都得到服饰的装备。不仅如此，为了适应当时奴隶社会等级制度的需要，人们在应用他们所创造的物质文化的同时，建立了一整套冠服制度。这冠服制度成为古代中国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一直延续到清代，并仍对今天中国人的生活习俗发生着深远的影响。

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是这个“衣冠之国”的重要部分，它们风格迥异、千姿百态。且不说五十六个民族在服饰上的差别，即使是同一个民族，由于分布在不同的地区，受到地理环境、经济和文化生活的不同影响，也存在着很多不同之处。他们或深居在万山众壑之间，由于交通不便，与外界隔绝，更多地保留着原始文化的气息；或地处平原、沿江而居，在经济和文化上同其它民族有着较多的交流，使其服饰的风格不断发生着变化。浏览中国少数民族的服饰，你会觉得仿佛置身于服装文化的海洋，你会为之博大而精深所震慑；你会为之悠远而邃古所慨叹；你会为之绚烂、瑰丽而赞美不已。

的确，中国少数民族服饰是我们研究民俗和历史，研究中国服装的形成和沿革，探索中国服装的风格和气派，使之走向未来、迈向世界的伟大宝藏。

一、服装是人类走向文明的标志

象自然界中所有生物一样，人类从它诞生的时代开始，也处于同其他物种相同的地位之上。为了生存，他们猎取食物，以获得维系生命所必须的热量和养分；为了生存，他们建造洞穴和茅舍，用兽皮、野葛裹身，以避免风霜雪雨的伤害。正是在这种生存需要的驱使之下，我们称之为“原始文化”的种子便开始在人类的生活和同自然的顽强搏斗中逐渐萌生了。首先，他们用打制得粗陋的石器去狩猎、劳作，“刀耕火种、茹毛饮血”，继而，学会了用野兽的韧带和草葛将兽皮或树皮缝合起来，以此来掩遮身体。所谓“拏木茹皮以御风霜，陶发帽首以去灵雨”，就是对那个时代人类生活的真实写照。我们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北京周口店山顶洞人、山西朔县峙峪人和河北阳原虎头梁人的遗穴里，发掘出用各种兽骨制成的骨针，

说明早在几万年前，我们的祖先就已经懂得了缝纫的原理。从骨针的尺寸和针眼的大小来看，当时人类用来制作“衣服”的材料不外是兽皮、韧带之类的东西。尽管那些用兽皮缝制起来的“衣服”简陋得不堪目睹，但在功能上却已经具备了服装所持有的基本特征——御寒、护体、遮羞。根据考古学家们的推测，世界上最早懂得凭借自然物来保护身体的是迄今为止十万年前的尼安德特人。从那个时代起，他们就已经知晓了用野兽的皮披在身上取暖。但是，我们可以想象，如果当时他们还没有发明“结”与“扣”的方法，亦不懂得缝纫的原理，是很难把兽皮牢固地缚着在身体上的，那不过是一种暂时的甚至是偶然的行为。因此，我们还不能在完整的意义上把它视为服装文化的因素。只是到了旧石器时代晚期，在欧洲的奥瑞纳文化期以及北京周口店山顶洞人的遗址中，才发现了骨针。这些骨针无疑是用于缝纫的。这时，我们称之为“服装”的东西才有可能产生。

人类从赤身裸体地与自然搏斗到用“服装”装备自身，究竟经历了一个怎样的过程？著名的英国学者、科学学的伟大奠基人贝尔纳曾经作过这样的描述：“服装的产生，一部分是由于要随身携带东西，最早限于食物和用具，这样就养成了一种习惯，把东西或经常地或暂时地附着于人体的任何便利地方，如藏在头发里，缠在颈、腰或腕等部位，以此来作为炫耀自己的标志。后来，在一次关键性的发现中，他们懂得了用兽皮可以在寒夜或严冬来临时保护体温。从此，便开始有了衣服。先是制成片段的披和裙，随后才有缝制的衣裳，成为遮盖全身的衣著，一如今日爱斯基摩人所做的那样，再加上皮护足（最早的鞋）。至此，原始人的足迹范围和活动季节就大大地扩展了。”（注①）

在贝尔纳关于服装的发生学说中，并未提及“遮羞”的概念，而事实上，这一点是不应该被忽略的。我们知道，原始人是群居的，在原始部族出现以前，他们必然经历了一个为了生理和繁衍的需要而无视年龄、血缘的混乱的性行为过程。当他们意识到这种行为所造成的某些危害时，原始的社会形态（在这一点上）已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佛洛伊德在他的《图腾与禁忌》一书中曾写道：“在我们看来，自然不会期望这些可怜的、裸体的吃人生蕃在性生活上有什么道德观念。然而相反，他们却尽极大的努力、严格得近乎痛苦地防止着乱伦行为的发生。”我们可以推断，服装在它刚刚产生的时代，除了能使人类摆脱肌肤上的痛苦（风、霜、雪、雨的伤害）之外，还出于这方面的需要——把乳房和生殖器官掩遮起来，以避免或少乱伦行为的发生。这也正是人类为什么要遮羞的最初原因。至于人类究竟从什么时候才开始意识到“羞耻感”，已无从知晓，但“服装”却在客观上为这种心理状态的产生提供了遮蔽的物质条件。关于服装的起源问题，目前有三种说法，除了护身说、遮羞说之外，还有人认为是为了装饰的目的。的确，在那些原始人的遗穴中，既发现了骨针，也发现了大量的装饰用品：用美石、兽齿、鱼骨、河蚌、海蚶等做的头饰、颈饰和腕饰。这些东西可以认为是最早的服装配件，成为当时人类整体服饰中的组成部分。然而，他们佩戴这些东西并不是为了美的目的，而是有着更为实际的内容，他们以此来作为胜利的标志，以此来作为护身的法宝，以此来表达对祖先和神灵的敬仰与崇拜抑或以此来记数捕获的猎物……

人类从野蛮到文明经历了漫长的道路。他们要生存，就得“永远地改变他的四周，在所有和外界重要的接触点上（衣、食、住、行——笔者加），他创造器具，构成一人工的环境”

（马林诺夫斯基《文化论》）。这环境便是人类创造的文化。大约在距今5—6千年前，出现了我国原始社会的仰韶文化。在河南澠池县仰韶村、陕西庙底沟、西安半坡村等地都先后发现了这个时期的遗址。大量的考古发现证明，在那个时期，人类的生活开始趋于稳定，出现了原始的农业和原始的纺织技术。根据目前人们掌握的考古资料，我国最早的织物材料是野麻纤维，经过陶或石制的纺轮搓捻，使之成为麻线，以此织成麻布。在浙江省吴山县钱山漾遗址中就曾发现了原始人的麻布织品。这表明自那村开始，人类已掌握了基本的织造技术并开始用他们创造的物质产品来装备自身。虽然我们已无法去考证第一件用布做成的服装起于何时何地，但自从有了布，我们这个“衣冠之国”的历史便真正拉开了序幕。值此，我们可以说华夏民族的服装已有了五六千年的历史了。但当我们从文化的角度去探寻中国服装文化的源头时，我们的目光却不能远远地伸向这个阶段，因为有关文化特质的分析及其理论向我们揭示：一器物成为文化是有条件的，“文化是一个组织严密的体系，它可以分成基本的两个方面：器物和风俗。”著名的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在他的《文化论》中指出：“只有在人类的精神改变了物质，使人们依他们的理智及道德的见解去应用时，物质才有用处。”因此，一器物成为文化，不仅它本身必须是人类本质的物化，而且还必须有一个与其相配的部分——风俗，这样，它才能够在完整的意义上成为人类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有史可考的有关服装的风俗，最早可以追溯到奴隶社会的商周时代。从那时起，中国的衣冠制度便统治或影响着我国近三千年的历史。它的影响不仅反映在历史上服装的等级差别上，甚至在中国人的行为和心态上，都镌刻着它的某些印迹。

二、服装是人类精神力量的外溢

自从有了服装——这一人类生活中的文化要素，随之而来的便是一系列关于运用这种文化的生活习俗，即人体的或心灵的习惯。它是宗教信仰、劳动方式、自然环境和社会形态的集中反映，并直接影响到服装的式样，任何一种历史上留传下来的服装以及与其相配的各种装饰品，都不是偶然产生的或毫无意义的，它们常常是所带着的文化、仪式或宗教意义的表示。在历史的长河中积淀下来的东西，往往是文化中最深沉的部分。这一点无论是在古代还是在现代，尤其是在少数民族服饰中，都可以找到大量的佐证。

进入阶级社会以后，衣冠服饰不再仅仅是满足人类生存需要的物质产品，还进一步发展成为统治阶级用以“昭名分、辨等威”的工具。为了区别尊卑、贵贱，人们首先需要在人的外

表特征上作出标记。这样便创造出一整套严格而复杂的冠服制度，直接用服装作为区分尊卑的标志。从此，服装的功能便从物质领域延伸到人类的精神世界。根据《诗经》和周礼的记载，早在周朝就已经出现了较为完备的服饰制度，专门设有“司服”一职，掌管服制的实施，安排帝王的衣着。自天子到卿士，服制各有等级的差别。各种差别是由于奴隶社会的等级制度所导致的。在祭祀或典礼以及平时燕居的生活中，百姓、帝王和文武官臣的服制均按规定的款式、色彩和图案分等别类，不可逾越宗法之樊篱。类似的情况在少数民族中也不乏其例。如畚族人以祭祖为荣，凡祭过祖的人，其社会地位不同于常人，受到族人们的尊敬和爱戴，祭祖的次数越多，其社会地位也越高。这种地位上的差别通过服饰得到充分体现。祭祖一次者，准穿红色衣裳，其子再祭祖一次，就可穿青色衣裳。“凡能举祭者得戴巾，一挙衫则红、二挙衣则青”，以此来区别社会地位的高下。（注②）

我国许多少数民族都保留着祖先崇拜的遗俗，这些遗俗可以追溯到非常遥远的年代。例如：在瑶族的男女服饰中包头和裹脚胫的习俗就与一个远古时代的传说紧紧地联系在一起。这个传说是这样讲的：

有一只龙犬，把敌国高王咬死了。平王得知后非常高兴，设筵犒赏龙犬，又赐给他许多金银财宝。但龙犬不愿接受，因事前平王曾许下诺言：“凡杀死高王者，将把公主许配给他。平王当然晓得龙犬不受犒赏之意，但人与狗怎么能结婚呢？平王终日闷闷不乐，后悔当初不该出此诺言。他的三公主得知此情后，劝父王应该履行诺言，不可失信于天下。平王听谏，认为言之有理，既然女儿有意要嫁给龙犬，自己还有什么好说的？遂照诺言行事。龙犬与三公主成婚后，生活幸福美满。众人甚

感诧异。原来龙犬白天是狗，晚上却变成一位英俊潇洒的美男子。他身上的斑毛，变成了彩色缤纷的龙袍。母亲对女儿说：

“既然龙犬晚上可以变成人，索性变成个彻底的人不更好吗？何必白天还要还原成狗？”女儿说：“如果他变成人，就要做王，那父亲怎么办？”母亲将女儿的话转告平王，平王说：“这事好办，他变成人后，封他到南京做王，我仍在此做王，两不相干。”三公主便与龙犬商量。龙犬对妻子说：“只要把我放在蒸笼里蒸上七天七夜，就可以脱去身上的毛变成人了。”于是，妻子照办。当蒸到第六天时，妻子担心把丈夫蒸死，便把盖子揭开来看，见龙犬果然变成了人，心中异常高兴，但因蒸的时间还差一天，所以头上、腋下和脚胫上的毛没有脱净，再想盖起来蒸时，已经全然无用了。于是只好把有毛的头、脚胫缠裹起来。（注③）

这个传说虽然听起来荒诞不经，但却说明瑶族人包头和裹脚胫的习俗是从他们的先民那里承袭下来的，而那些先民们作此装束，又是同对祖先的崇拜与敬仰联系在一起。因而，在他们的服饰中便蕴含了这种历史的、深层的精神力量。

（云南宁蒗地区的普米族妇女，多穿束腰的百褶裙，裙子很长，劳动时她们将裙子从左面提起，掖在腰间。在裙子的中间，通常都绣有一横条红色彩线，称为“纳珠”。这条彩线便是祖先崇拜在普米人服饰上留下的痕迹。她们说这是祖先迁徙的路线，人死后需要沿着这条路线去寻找自己的归宿，否则便回不了家。（注④）

德昂族（原称崩龙族）姑娘在成年之后，常在衣裙的腰部佩戴上五六圈或十余圈用藤篾制成的“腰箍”。这些腰箍制作得十分精美且宽窄不一，多漆成红、黑、黄、绿等色。这一独特的、历史悠久的装饰物在德昂族妇女的服饰中所以久盛不衰，